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编制单位：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协助单位： 浙江中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11 月

编制单位：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353375550

地 址：乐清市城东街道新塘工业区 04-009 地块（永兴三路
畅达驾校内）

协助单位：浙江中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577-86587500

地 址：温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新大楼 711-717 室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1.1 编制背景	1
1.2 排查目的和原则	1
1.3 排查范围	2
1.4 编制依据	2
第二章 企业概况	4
2.1 企业基础信息	4
2.2 建设项目概况	4
2.3 生产设备及槽体	5
2.4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5
2.5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6
2.6 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	8
2.7 污染防治措施	9
第三章 排查方法	11
3.1 资料收集	11
3.2 人员访谈	12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确定	13
3.4 现场排查方法	13
第四章 土壤污染现状隐患排查	16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16
4.2 隐患排查台账	17
第五章 结论和建议	19
5.1 隐患排查结论	19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19
5.3 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建议	19
附图与附件	21
附件 1 营业执照	22
附件 2 人员访谈表	23

第一章 总论

1.1 编制背景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位于乐清市城东街道新塘工业区 04-009 地块（永兴三路畅达驾校内）。租赁面积约 720m²。企业从事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贮存活动，不涉及废铅酸蓄电池的拆解过程和铅的再生过程，租赁车间仅用于临时存放收集到的废铅酸蓄电池。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浙江省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等法规文件精神，根据《关于印发<温州市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2021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温土防办【2021】1 号）的要求，重点企业应依照《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1 号）文件要求，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浙江中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受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委托开展本次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并于 2021 年 10 月收集了企业相关资料，包括企业基本信息、环保相关信息、企业生产活动情况等，掌握企业生产活动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对可能的土壤污染隐患进行了识别，在此基础上开展现场排查，进一步明确土壤污染源的分布、污染类型等情况，编制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1.2 排查目的和原则

1.2.1 排查目的

为保证持续有效防止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发生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造成土壤污染，而依法自主组织开展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

1.2.2 工作原则

（1）针对性原则

针对企业的生产活动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为企业土壤污染防治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系统化、规范化的工作程序、排查方法开展隐患排查工作，保证排查工作的完整性、科学性以及排查结果的客观性。

（3）安全性原则

重点监管企业涉及众多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质，开展现场排查作业过程中，要严格遵从相关安全作业要求，确保现场作业安全。

（4）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隐患区域现场实际情况以及企业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等因素，提出切实可行的隐患整改措施。

1.3 排查范围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乐清市城东街道新塘工业区 04-009 地块（永兴三路畅达驾校内）内可能或易发生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的场所和设施设备。

1.4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98 年 8 月 29 日；
- （5）《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的安排通知》（国办发【2013】7 号），2013 年 1 月 23 日；
- （9）《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部令【2018】3 号），2018 年 5 月 3 日；
- （10）《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

通知》（浙政发【2016】47号）；

（11）关于发布《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1号）；

（12）《温州市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2021年工作计划》（温土防办【2021】1号）；

（13）《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14）《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15）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原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72号）；

（1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2013年修订；

（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第二章 企业概况

2.1 企业基础信息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位于乐清市城东街道新塘工业区 04-009 地块（永兴三路畅达驾校内）。租赁面积约 720m²，具体地理位置图见 2.1-1。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法人代表南乾荣，注册资本 68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823077334365，主要从事废旧金属回收；废铅酸蓄电池回收储存；蓄电池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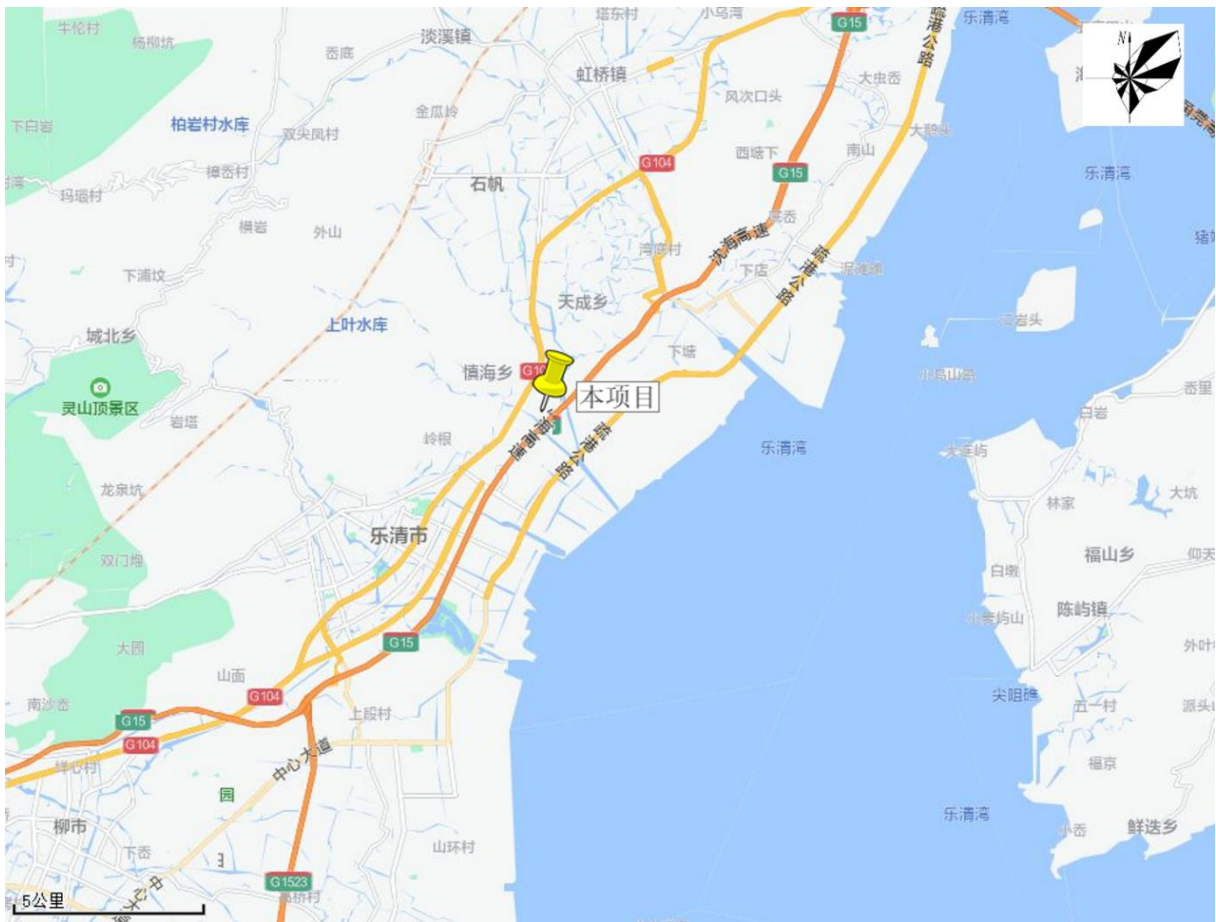


图 2.1-1 地理位置图

2.2 建设项目概况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乐清市城东街道新塘工业区 04-009 地块（永兴三路畅达驾校内）。企业内划分为办公区、仓库（见图 2.2-1）。

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浙江竞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温州绿铅再

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铅酸蓄电池仓储迁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乐清市环保局审批（乐环规【2019】9号），并于2019年5月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1年10月通过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监测方案评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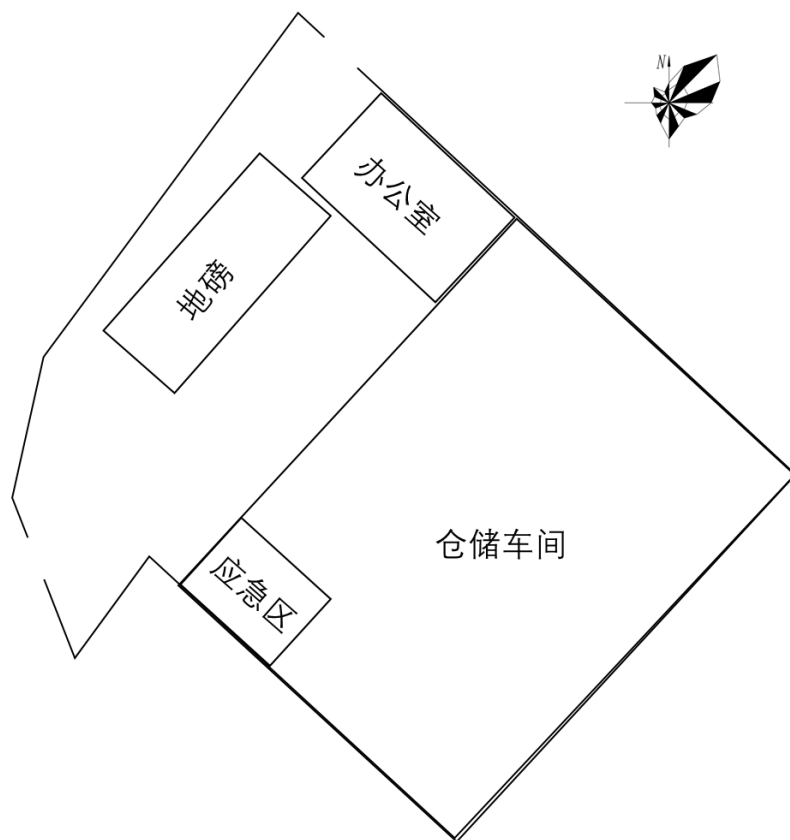


图 2.2-1 厂内布置平面图

2.3 生产设备及槽体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1。

表 2.3-1 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叉车	辆	1
2	地磅	台	1
3	废气处理设施	套	1

2.4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人员访谈信息与现场踏勘信息，企业原辅材料清单见表 2.4-1，收集规模见表 2.4-3：

表 2.4-1 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药剂名称	年用量 (t)	备注
1	废铅酸蓄电池	30000	主要成分见表 2.4-2

表 2.4-2 废铅酸蓄电池成分表

成分	所占比例
铅	82%
塑料 (ABS+PP)	9%
铜 (端极柱)	2%
硫酸及其他成分	7%
锑	正负极为铅-锑-钙合金栏板
钙	正负极为铅-锑-钙合金栏板

表 2.4-3 废物收集规模

收集废物类别	收集能力	经营方式
废旧铅酸蓄电池	30000 吨/年	收集、贮存

2.5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2.5.1 生产工艺

在产企业开展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贮存活动，不涉及废铅酸蓄电池的拆解过程和铅的再生过程，其工作流程见图 2.5.1-1。



图 2.5.1-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作流程图说明：

1、收集种类：企业收集、暂存的废铅酸蓄电池主要有骆驼牌 6-QW 系列、东北牌 6-QAD 系列、路帆牌 6-QA 系列、风航牌 6-QA 系列等市场流通的铅酸蓄电池。

2、收集来源：乐清地区 4S 店、汽车维修厂、电动车门市店、废旧物品回收点。

3、暂存规模：一次最大暂存量为 30t，暂存时间最长不超过 7 天，预计年收集、暂存废旧铅酸蓄电池 30000 吨。

4、储存方式及储存能力

实行分类隔离存储。按所存储物品种类划分物品存放专区，并配有

统一明显站立标识牌。分干蓄电池存放区和含电解液的蓄电池存放区，干湿废铅酸蓄电池贮存比例约 1:1。企业仓库面积为 720m²，仓库约 5m 高。根据《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09）的相关规定（暂存库贮存废铅酸蓄电池量不应大于 30t），废铅酸蓄电池平均重量为 2t/m³，因此仓库容量满足要求。

5、运输方式

温州市内运输：由各收集点经有运输资质的专用车辆运至本暂存厂房，根据各收集点的收集情况，随时转运。从收集点至企业须符合相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运输过程中没有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没有穿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废铅酸蓄电池运输使用专用带盖的废铅酸蓄电池防渗防漏桶，企业仓库至运送至浙江天能电源材料有限公司中途不更换容器，禁止在转移过程中擅自拆解、破碎、丢弃废铅酸蓄电池。

企业至城南工业功能区：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永嘉县长顺危险品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运输，货车载重量最大 30t，货车一般设置 1-2 辆，同时根据当天暂存量大小增减货车数量进行转运。企业在废铅酸蓄电池运输过程使用防渗防漏塑料桶，并根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

6、主要运输路线

乐清市域各收集点→企业厂区→104 国道→沈海高速→常台高速→浙江省长兴县经济开发区城南工业功能区。

温州市内：因城市圈内回收点多而分散，每个回收点一定时期内收集到的废铅酸蓄电池数量也不一致，收集时间也不统一，因此由城市圈各回收点至暂存厂房不具备固定线路的条件，没有固定路线。但转运路线确定的总体原则为：转运车辆运输途中不得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不得穿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7、储运要求

根据《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09）的相关规定，收集、运输、贮存废铅酸蓄电池的容器应根据废铅酸蓄电池的特性而设计，不易破损、变形，其所用材料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并耐酸腐蚀。装有废铅酸蓄电池的容器必须粘贴符合 GB18597 中附录 A 所要求的危险废物标签。

企业废铅酸蓄电池收集采用专用防渗防漏桶，由各收集点经有运输资质的专用车辆运至本暂存厂房，集中收集后由浙江天能电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2.5.2 产排污环节

根据生产工艺主要污染源见表 2.5.2-1。

表 2.5.2-1 主要产污工序

序号	主要产污工序	污染物
1	破损的废铅酸蓄电池	企业正常运营不会产生硫酸雾废气，仅会在破损时才有硫酸雾产生
2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3	日常工作	废劳保用品
4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5	废铅酸蓄电池	铅、铜、镉、硫酸

2.6 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

2.6.1 有毒有害物质识别

表 2.6-1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	CAS 编号	名录来源
1	原辅料	废铅酸蓄电池	铅	7439-92-1	1,2,3,4,5
2		废铅酸蓄电池	铜	7440-50-8	3,4
3		废铅酸蓄电池	镉	7440-36-0	3,4
4		润滑油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	4
5		硫酸	硫酸	7664-93-9	6
6	固体废物	废铅酸蓄电池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其他废物		

名录来源：

1. 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一批）》）；
2. 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 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危险废物（《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及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4. 国家和地方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管控的污染物（《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36600-2018》）；
5. 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内的物质（《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
6. 其他根据国家法律有关规定应当纳入有毒有害物质管理的物质。

2.6.2 有毒有害物质分析总结

综上所述，企业主要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包括铅、铜、镉、石油烃（C₁₀-C₄₀）、废铅酸蓄电池等。

2.7 污染防治措施

2.7.1 废水

企业为仓储项目，营运过程中无生产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乐清污水处理厂处理。

2.7.2 废气

企业仅为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储存、转运，不对旧电池进行再分类、拆解以及进行物化加工等。企业收集的电池大部分为来自各收集点更换下的完整铅酸蓄电池，电池经专门的车辆运至本暂存厂房，一般不

会对电池造成损伤，因此正常营运过程中不会产生硫酸雾、含铅废气等。对于有少量破损的废铅酸蓄电池放在专用耐酸型应急桶内，加有密封盖，可以有效避免硫酸雾的产生。

为预防破损电池带来的酸雾，在采用放置耐酸型应急桶的同时，企业也设置了破损区，上方设有集气罩，少量的硫酸废气经收集并用水雾喷淋后 5m 排放（图 2.7.2-1）。



图 2.7.2-1 废气处理设施

2.7.3 固废

收集来的废铅酸蓄电池整齐摆放钢制箱内。由专门的委托单位派转运车辆前来转运。危废产生工序及废物代码见表 2.7.3-1。

废劳保品如废手套及废工作服根据危险废物豁免条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统一进行无害化处理。

表 2.7.3-1 危废产生工序及废物代码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1	废铅酸蓄电池	收集、贮存	HW31 900-052-31

第三章 排查方法

3.1 资料收集

本次工作收集的主要资料见表 3.1-1。

表 3.1-1 工作资料收集情况汇总表

序号	资料名称	收集情况	备注
1	企业总平面图布置图	☒ 有 ☐ 无	—
2	重点设施设备分布图	☒ 有 ☐ 无	—
3	雨污管线分布图	☐ 有 ☒ 无	—
4	化学品信息（有毒有害物质生产、使用、转运、储存等）	☒ 有 ☐ 无	参考环评等文件
5	相关设备防渗漏、流失、扬散设计和建设信息	☐ 有 ☒ 无	—
6	生产管理制度和台账	☒ 有 ☐ 无	—
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有 ☐ 无	2018 年
8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	☒ 有 ☐ 无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9	清洁生产报告	☐ 有 ☒ 无	—
10	排污许可证	☒ 有 ☐ 无	2021 年 8 月 5 日发证
11	环境审计报告	☐ 有 ☒ 无	—
12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 有 ☐ 无	—
13	应急预案	☒ 有 ☐ 无	—
14	三废处理设计、台账	☒ 有 ☐ 无	—
15	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数据	☒ 有 ☐ 无	2021 年
16	历史污染记录	☐ 有 ☒ 无	未发生
17	重点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情况	☒ 有 ☐ 无	—
18	重点设施、设备操作手册以及人员培训情况	☒ 有 ☐ 无	—
19	重点场所的警示牌、操作规程的设定情况	☒ 有 ☐ 无	—
20	其他资料	☐ 有 ☒ 无	—

3.2 人员访谈

表 3.2-1 人员访谈记录情况汇总表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信息简述
(陈乐微)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3353375550	1) 仓库内地面均已硬化，并已按相关要求配置防腐防渗地坪；同时设置导流渠、应急池； 2) 危废每天清运一次； 3) 仓库设有机械排风，废铅酸蓄电池在装运时均整齐摆放在钢制箱内； 4) 工人在装卸电池时会目视检查是否有电池发生泄露； 5) 仓库内应急物资、设备配备齐全； 6) 企业没有发生过泄露事故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确定

根据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生产设施布局、产排污情况等前期收集到的信息，结合关于发布《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的公告表 2，初步分析判断，企业的仓库可能涉及土壤污染的工业活动和设施，并认为货物运输、危废储存等为可能污染的途径。

3.3.1 货物运输

所有运输都要注意运输方式、包装是否规范、是否有防护设施或容器，因为运输途中任何物质的泄漏都极易造成重大隐患，对人体、土壤及地下水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

3.3.2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企业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仓库也就是危险废物贮存库。若危废储存地点地面硬化不完善等，长期无人及时处置，泄漏的液体将会污染地表或浅层土壤，污染的地表或浅层土壤将导致深层土壤甚至地下水含水层受到污染。

3.4 现场排查方法

根据关于发布《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的公告的排查技术要求重点排查：

1.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是否具有基本的防渗漏、流失、扬散的土壤污染预防功能（如具有腐蚀控制及防护的钢制储罐；设施能防止雨水进入，或者能及时有效排出雨水），以及有关预防土壤污染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2.在发生渗漏、流失、扬散的情况下，是否具有防止污染物进入土壤的设施，包括普通阻隔设施、防滴漏设施（如原料桶采用托盘盛放），以及防渗阻隔系统等。

3.是否有能有效、及时发现并处理泄漏、渗漏或者土壤污染的设施或者措施。如泄漏检测设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定期监测、应急措施和

应急物资储备等。普通阻隔设施需要更严格的管理措施，防渗阻隔系统需要定期检测防渗性能。

3.4.1 货物传输

开放式装卸的排查分为日常管理信息及设计信息。日常管理信息包括是否有专人管理、是否发生过泄露事故。设计信息包括是否有防渗措施。

现场排查表格如下图所示。

开放式装卸（倾倒、填充）排查表

排查项目 \ 排查区域					
日常目视检查					
定期开展防渗效果检查					
日常维护					
其他					
填表说明：符合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3.4.2 其他活动区

危废暂存处的排查分为日常管理信息及设计信息。日常管理信息包括是否有专人管理、是否发生过泄露事故和是否定期维护。设计信息包括废液收集设施是否有防渗措施、围堰地沟和硬化地面是否完好能够投用。

现场排查表格如下图所示。

危险废物贮存库排查表

排查项目 \ 排查区域					
液体/固体/半固体					
贮存容器符合 GB 18597 标准					
地面裙脚坚固、防渗，必要时需耐腐蚀					
定期检查漏液收集装置					
定期检查气体到出口及净化装置					
不相容的废物设置不同分区					
衬里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的范围					
日常目视检查					
日常维护					
其他					
填表说明：符合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第四章 土壤污染现状隐患排查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4.1.1 货物的传输

序号	现场排查记录汇总	是否需要整改
1	企业使用专门的车辆对铅酸蓄电池进行收集、运输。运输车使用专用带盖的废铅酸蓄电池防渗防漏桶，所配置运输车辆的运输收集能力基本满足要求。	否
2	运输车辆送达企业仓库外，由叉车或人工帮运至仓库。所有废铅酸蓄电池在装运时均整齐摆放钢制箱内。踏勘现场未见泄露情况。	否



叉车搬运

4.1.2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序号	现场排查记录汇总	是否需要整改
1	仓库内地面水泥基础，并按相关要求配置防腐防渗环氧地坪，部分区域铺设钢板；同时设置导流渠、应急池等防渗防漏措施；储存区域危险废物管理标识、警示标志完整合理；应急设备齐全，日常维护和防渗效果检查由岗位工作人员进行，但缺少日常巡检记录。踏勘时发现企业未进行应急设备的日常维护。	是



防腐防渗地坪



导流渠



应急池



应急设备

4.2 隐患排查台账

表 4.2-1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台账

企业名称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其他仓储业 G5990; 废旧资源回收与批发 F5191	
现场排查负责人（签字）			陈乐微		排查时间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信息	现场图片		隐患点	整改建议
1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应急池			无日常巡检记录	企业应做好日常巡检记录
2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应急设备放置区			未进行应急设备的日常维护	企业应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

第五章 结论和建议

5.1 隐患排查结论

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确定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排查土壤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配备和运行情况，有关预防土壤污染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分析判断是否能有效防止和及时发现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具体排查结果如下：

1、厂区内重点场所地面防渗防腐措施良好，有专人巡检监督管理生产活动；

2、危废贮存库内配有防渗漏设施设备，但是日常生产活动中缺乏巡检记录；

3、应急设备放置区存在未进行应急设备的日常维护的问题。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结合本次隐患排查发现的问题，做出如下整改建议：

表 5.2-1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建议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信息	隐患点	整改建议	计划完成时间
1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应急池	无日常巡检记录	企业应做好日常巡检记录	2022 年 1 月
2	其他活动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	应急设备放置区	应急设备未进行应急设备的日常维护	企业应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	2022 年 1 月

5.3 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建议

(1) 企业今后应按照监测要求定期对土壤、地下水进行监测，对于检出的污染物需在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持续予以关注，并跟踪其变化趋势，一旦发现有污染值增加的趋势，需立即采取相应的管理和管控措施。

(2) 鉴于地下水污染的治理相当困难，土地使用权人要加强地下水保护，做好有效防渗漏措施，有效地切断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的途径。

同时要加强对区域地下水的管控，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开发利用。

附图与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人员访谈表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人员访谈表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项目主体	温州绿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隐患排查
访谈日期	2021.11.24			
访谈人员	姓名: 曹晓东	单位: 浙江中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757127009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陈东敏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13353775550			
访谈问题	1. 仓库的防腐防渗措施有哪些?			
	防腐防渗地坪, 同时设置导流渠, 应急池			
	2. 是否有应急物资、设备? 设备是否有日常维护?			
	有 无			
	3. 厂区内的危废多久清运一次?			
	1 天 1 次			
	4. 仓库内是否设有电气防爆装置、机械排风、沟槽及渗漏液收集等安全措施?			
	有机械排风, 沟槽, 渗漏液收集			
	5. 企业是否有发生过泄露事故?			
	无			